

让执行难不再是“老大难”

《人民日报》徐隽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健全社会公平正义法治保障制度”“确保司法公正高效权威,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近年来,人民法院全力攻坚,基本解决了群众反映强烈的执行难问题,基本形成中国特色执行制度、机制和模式,促进了法治建设和社会诚信建设,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的制度优势。目前,全国法院系统正乘胜追击、乘势而上,不断加大执行力度,努力向“切实解决执行难”迈进。



建立网络查控机制, 躲猫猫、玩失踪等“老赖”做法不灵了

“咚咚咚,咚咚咚!”

2019年11月23日早晨,一阵急促的敲门声让吴某心惊胆战。打开房门,3名法院执行干警站在门前,吴某顿时明白了。

原来,耿某跟随吴某做工程,但工程结束后,吴某却拖欠了耿某16400元的工资。耿某向法院起诉,在法院的调解下,吴某承诺2019年10月前就支付。谁知,此后吴某就玩起了失踪,电话也关机了。

针对吴某的失信行为,法官立即将其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限制出境和乘坐飞机、高铁。同时,与公安联动,查找吴某的下落。

2019年11月23日一大早,执行干警接到消息,吴某出现在某宾馆。执行干警迅速前往将其控制。执行干警责令吴某履行法律义务,否则将处以15天的拘留。迫于压力,吴某联系朋友凑齐了执行款,并承认了自己的错误。

信息化查物找人,让这起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案件得到有效解决。

法院判决执行难曾是困扰司法的老大难问题。而执行难又主要难在查物找人。过去,法官查找财产、冻结账户,需要跑一家

家的银行,登门临柜。往往是刚查到一笔账款,还没来得及冻结,被执行人便通过网上银行转走了。躲猫猫、玩失踪、跑路,成为一段时间“老赖”躲避债务的惯用办法。

为解决这一难题,2014年,最高法建立“总对总”网络查控系统,陆续与公安部、交通部、民政部、中国人民银行等16家单位和3900多家银行业金融机构建设信息共享机制。通过这一系统可以依法查询被执行人在全国范围内的不动产、存款、金融理财产品、船舶、车辆、证券、网络资金等16类25项信息,全面覆盖被执行人主要财产形式和信息,从根本上改变了传统线下执行模式,有效破解执行效率低、覆盖财产范围窄、查控人力成本高等难题。

失信受罚诚信有奖, 让诚信成为市场经济“硬通货”

人无信不立,业无信不兴。执行难的根源在社会信用体系的薄弱。2016年以来,最高法与国家发改委等60家单位和机构合作,对失信被执行人担任公职、出行、购房、投资、招投标等进行限制,联合构建信用惩戒网络,形成多部门、多行业、多手段共同发力的信用惩戒体系。近40%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惩戒压力下自动履行

义务。

“真是没想到啊,案子才调解没几天,对方就履行完毕,把800万元打到了我行账户里,这才是真正的案结事了啊!”近日,工商银行宁波镇海支行的诉讼代理人张某兴奋地给宁波市镇海区法院法官打来电话。

原来,工商银行宁波镇海支行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将镇海某建设公司诉至宁波市镇海区法院,经法官主持,双方自愿达成调解。调解协议中约定,建设公司应在15日内,向工商银行宁波镇海支行支付800万元。调解协议生效后的第六天,建设公司便主动履行了义务。

类似的案例在镇海还有很多。镇海区法院探索对已经履行义务的当事人出具“自动履行证明书”,并将无被执行案件的当事人纳入“诚信履行名单库”,实行动态调整,建立了正向激励机制。

“法院联合其他单位,对诚实守信的当事人给予一系列激励举措。比如,依法减免案件受理费、提供诉讼服务便利、降低诉讼保全成本、开通行政审批绿色通道、纳入招投标项目评审、给予财政性资金扶持、纳入企业评定和纳税信用评价、纳入相关信用平台、给予授信融资支持。”镇海区法院主要负责人张军斌说,针对“诚信履行名单库”成员,镇海农商银行专门推出“诚信履

行贷”产品,目前已对上述某建设公司贷款1800万元。

“应该通过制度建设,让诚信成为市场经济中的‘硬通货’,成为和黄金一样珍贵的东西。”中国人民大学教授肖建国说。失信受罚、诚信有奖,社会信用体系的全链条会更加完整。

推动立法形成长效机制, 加强综合治理从源头解决

2019年3月,最高人民法院宣布,经过3年来的全力攻坚,“基本解决执行难”这一阶段性目标如期实现。

2019年7月,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印发《关于加强综合治理从源头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的意见》,就加强执行难综合治理、深化执行联动机制建设、加强人民法院执行工作等作出部署。

在基本解决执行难的基础上,人民法院又开始向切实解决执行难迈进。最高法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刘贵祥介绍,在“基本解决执行难”阶段性目标实现后,人民法院执行工作要突出重点,聚力精准施策。比如,强化善意执行理念,秉持善意执行理念,提供优质司法服务,专门制定善意执行方面的文件;推进强制执行立法,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的要求,吸收近年执行信息化、执行规范化、执行改革和执行联动方面的成熟经验,起草民事强制执行法草案。

2019年12月4日,《中国法院的互联网司法》白皮书在浙江乌镇发布。白皮书显示,自2017年1月1日全国法院实行网络拍卖起,财产处置成交率、溢价率成倍增长,流拍率、降价率、拍卖成本明显下降,拍卖环节违纪违法“零投诉”。

“对查控财产进行网络司法拍卖,可以提高执行财产处置效率、透明度和公信力。”最高法执行局局长孟祥介绍,最高法正与主要互联网平台合作,通过网络大数据询价方式对涉案财产进行估价,并大力推进网络司法拍卖。

去年1至11月立案审查调查中管干部42人 持续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

《中国纪检监察报》李玉长

“2019年1至11月,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立案审查调查中管干部42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0人。”1月3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案件监督管理室有关负责人在接受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视频专访时透露。

2019年以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把“三不”从单纯解决腐败问题上升到全面从严治党高度,通过“三不”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更大战

略性成果。

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一年来,纪检监察机关始终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不枉不纵、严惩腐败,强化不敢腐的震慑。2019年1至11月,全国纪检监察机关立案审查调查55.5万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8.5万人,涉嫌犯罪移送检察机关1.9万人。

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深入推进基层正风反腐,严肃查处扶贫领域腐败问题,深挖彻查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以打“伞”



破“网”助力扫黑除恶。2019年1至11月,全国查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7.08万个、处理9.9万人。专项斗争以来,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问题4.72万起,处理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5.45万人。

在严肃查处违纪违法问题的同时,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用好问责利器,强化震慑效应。党中央修订的《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为着力增强问责工作政治性、精准性、实效性提供基本遵循。中央纪委国家监委严肃问责江苏响水“3·21”特别重大爆炸事故、吉林长白山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违规问题等有关失职失责的党组织和领导干部,进一步释放失责必问、问责必严的强烈信号。

深入开展追逃追赃工作,释放“有逃必追、一追到底”强烈信号。2019年,“百名红通人员”莫佩芬、肖建明、刘宝凤、黄平先后回国投案,“百名红通人员”已有60人归案。此外,国家监委还首次牵头开展了境外集中缉捕行动,提请柬埔寨执法部门将4名藏匿在柬的职务犯罪嫌疑人缉捕归案。2019年1至11月,全国共追回外逃人员1841名,其中党员和国家工作人员816人,追赃金额40.91亿元人民币。

在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的同时,纪检监察机关针对案件中暴露的相关领域、地区或单位在管理、监督等方面存在的体制机制问题,精准提出纪检监察建议,推动相关责任单位完善制度、堵塞漏洞,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同时,利用典型案例对党员、干部和行使公权力人员进行警示教育,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增强不想腐的自觉。

2019年,在高压惩治的震慑和党性教育的感召下,包括秦光荣、刘士余等中管干部在内的违纪违法分子向纪检监察机关主动投案。“主动投案”成为反腐败工作中引人注目的一个特点,显示出纪检监察机关反腐败工作的质量和水平得到有效提高,所产生的震慑越来越强。

“这也说明监察体制改革之后,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在一体推进过程中,实现了叠加效应。”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案管室有关负责人表示,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深刻把握党中央重大判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稳住高压态势、稳住惩治力度、稳住人民群众对正风反腐的预期,在此基础上深化标本兼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使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不断巩固发展。